

2021 年安徽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高职组 艺术专业技能（声乐表演）赛项 安全责任书

大赛组委会：

按 2021 年安徽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高职组艺术专业技能（声乐表演）赛项安全管理工作要求，本校参赛队郑重承诺：

（一）比赛期间所有人员、所有车辆必须凭证进入赛点学校，并按规定配合做好安检工作。

（二）比赛场所内禁止吸烟，严禁任何人动用赛场内的消防器材（火险等特殊情况除外）。

（三）未经组委会允许，严禁任何人在比赛场地私拉各种电源线。

（四）参赛人员除按规定携带的比赛用品外，与参赛无关的物品不准带入比赛场地，严禁易燃易爆以及各类危险品进入赛区。

（五）服从赛区组委会安排，听从安保工作人员指挥，有秩序地在规定区域活动，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其他参赛人员正常比赛。

（六）比赛期间如遇特殊或紧急情况，要保持镇定，服从现场工作人员指挥，按照疏散方向标识安全有序地撤离。

（七）所有人员自行保管好随身携带物品，贵重物品妥善存放。

参赛学校（盖章）：

领队签字：

年 月 日

（此附件请于报到时提交赛事承办方）